

屏東縣長治鄉公所 函

地址：（屏東縣長治鄉進興村潭頭路一號）

承辦人：劉順斌

電話：08-7368215#34

傳真：08-7368285

電子信箱：pl85@ems.ptts0601.gov.tw

受文者：雲林縣古坑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30日

發文字號：長鄉殯字第10961602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告、令及辦法。（1748646_10961602200_1_1748646_10961602200_1.pdf、
1748646_10961602200_1_1748646_10961602200_2.pdf、
1748646_10961602200_1_1748646_10961602200_3.pdf）

主旨：檢送本所訂定「屏東縣長治鄉鼓勵公（私）墓遷葬進堂優惠辦法」公告、令及辦法各乙份，敬請惠予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屏東縣長治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第十九條暨屏東縣長治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 二、旨揭資料函陳屏東縣政府備查。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全國鄉鎮市區公所（屏東縣長治鄉公所除外）

副本：屏東縣長治鄉民代表會、本鄉各村辦公處、本所殯葬管理所

